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5
转债代码:113511 转债简称:千禾转债
转股代码:191511 转股简称:千禾转股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部分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5月27日- 2020年8月27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取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5,000	3.6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020年5月27日-2020年8月27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安全性风险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董事会审议同意,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所投资产品较低风险,流动性好。

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等情况, 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日常经营的情况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起息日	2020年5月27日
到期日	2020年8月27日
风险等级	较低风险
预期年化收益	3.60%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投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第一类: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第二类: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可转债、次级债等银行间、交易所市场债券及债务融资工具,其它固定收益类短期投资工具。第三类: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第四类: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信托计划,基金、证券和保险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上述资产的收/受益权等,优先股,证券投资结构化优先级,上市公司股票收(受)益权,量化对冲及优先级,以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股权为基础资产的资产管理计划等其它金融资产及其组合。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正回购等融资业务,总资产不超过净资产的140%。

(三)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5,000万元购买的“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较低风险,期限较短,对公司现金流动性影响较小。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本公司应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理财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自有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本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受托人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与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055,571,609.08	2,105,246,560.47
负债总额	463,039,814.08	441,517,42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2,531,795.00	1,663,729,139.11
	2019年度	2020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91,964.23	85,317,003.07

注:202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0.97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108,324,365.77元的比例为46.16%,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3.0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2.38%,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三)会计处理

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表中均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较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较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其中子公司不超过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中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 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七、本次赎回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递增系列理财产品
赎回日期	2020年5月25日
赎回金额	15,000万元
取得收益	85.48万元
赎回资金到账日	2020年5月26日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结构性存款)	11,000	11,000	105.57	0
2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7,500	7,500	59.51	0
3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3W理财产品周四公享09款(特)	3,000	3,000	273.37	0
4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5号资产管理计划	2,000	0	145.38	2,000
5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5W理财产品四共享02款(特)	800	800	14.81	0
6	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翠竹1W理财产品周五公享款	500	500	3.18	0
7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4,500	4,500	11.70	0
8	中信建投基金-稳富9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	59.84	5,000
9	中信建投基金-信泽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0	0	23.21	2,000
10	华泰紫金季季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优先级份额	5,000	0	0	5,000
11	申万宏源宝赢金利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5,000	14.90	0
12	华泰紫金节假日理财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00	1,500	15.19	0
13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3,000	0	0	3,000
14	非凡资产管理增增日上收益递增系列理财产品	18,000	18,000	87.56	0
15	华泰紫金智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	0	0	3,000
16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20年第4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7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5,000	0	0	5,000
合计		81,800	51,800	814.22	3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0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1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总理财额度				50,000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27 证券简称:千禾味业 公告编号:临2020-046
转债代码:113511 转债简称:千禾转债
转股代码:191511 转股简称:千禾转股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千禾转债”赎回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0年5月28日
- 赎回价格:100.471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 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5月29日
- 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即2020年5月29日),“千禾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千禾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2月26日至2020年4月8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千禾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3.81元/股),已触发“千禾转债”的赎回条款。2020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千禾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千禾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千禾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千禾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公司《募集说明书》赎回条款约定如下: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1、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0年2月26日至2020年4月8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二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千禾转债(113511)”当期转股价格(18.31元/股)的130%(含130%),已满足“千禾转债”的赎回条件。

2、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0年5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千禾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71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6月19日)票面利率为0.50%;

计息天数:2019年6月20日至2020年5月29日(算头不算尾)共344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IA =B×i×t/365=100×0.50%×344/365=0.471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471=100.471元/张

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个人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的债券利息所得税需自行缴纳。

4、赎回程序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发布“千禾转债”赎回的提示公告至少3次,通知“千禾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5月29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千禾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公司将在前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

5、赎回款发放日:2020年5月29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记减持有人相应的“千禾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6、交易和转股

赎回登记日2020年5月28日前(含当日),“千禾转债”持有人可按公司可转债面值(100元/张),以当前转股价格18.31元/股,转为公司股份。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2020年5月29日)起,“千禾转债”将停止交易和转股,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三、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38568229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31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情况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27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8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5月25日以邮件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高扬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公司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关联董事ZHOU DAIXING(周代星)先生已回避对上述议案的表决。

董事会认为,本次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是基于公司总体战略布局及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自身发展需求作出,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并将更多资源聚焦在主营业务领域,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

本次减资退出对价基于各方友好协商,且参考了信念医药经营情况,本次减资退出对价为公司对信念医药投资本金的2.5倍, 年化投资收益率为108.26%(截至2020年3月31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20-032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贝瑞基因”)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通过股权转让减资退出对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念医药”)的投资,减资后公司将不再持有信念医药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联董事ZHOU DAIXING(周代星)先生已回避对本次交易的表决。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本次交易标的情况

1、名称: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750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苏州市高新区浒杨路81号

4、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生物制品、医药中间体、卫生用品、实验室用生物试剂、检测仪器;生物科技、医疗科技、检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摄影摄像服务;研发、销售: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非危险化工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信念医药成立于2018年5月14日,主营业务为基因治疗药物及其载体的研发和产业化。

6、股权结构(本次交易前)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肖啸	42.86%	321.45
郑静	23.81%	178.55
珠海夏尔巴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5%	142.857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52%	71.429
苏州极创金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6%	35.714
合计	100.00%	750.00

公司持有的信念医药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信念医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月-3月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1月-12月
总资产	47,383,519.72	49,238,390.79
净资产	42,674,310.78	48,176,047.85
营业收入	0.00	0.00
营业利润	-2,423,591.95	-14,233,462.53
净利润	-2,421,224.11	-14,233,462.53

8、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根据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信念医药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企业。

2)公司董事ZHOU DAIXING(周代星)先生同时在信念医药担任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三)的规定,信念医药为公司的关联方。

三、本次交易对方情况

1、名称:北京双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湖资本”)

2、简介:双湖资本是中国大陆家族财富管理的先行者,2013年成立,目前在北京、香港、硅谷三地设立办公室。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067294648A

4、法定代表人:李朝江

5、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中路16号院1号楼16层1602室

6、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吴亚军	50.00
西藏祥毓和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
合计	100.00

8、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

9、公司与双湖资本不存在关联关系。双湖资本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减资退出对价参考了公司对信念医药的投资成本,信念医药在本次交易前的估值以及本次交易的商业条款,结合信念医药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根据平等、自愿原则,各投资者通过协商就减资退出对价达成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签署主体

1)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方)

2)北京双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受让方)

3)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标的公司)

2、受让方拟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受让转让方持有的9.52%的标的公司股权,对应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429万元。

3、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1)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5,000万元。

2)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将分两期支付,首期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2,000万元;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000万元。

4、支付条件

1)首期股权转让价款

在达成股权转让先决条件满足或豁免情形后, 受让方应于2020年5月30日前向转让方支付首期股权转让价款;倘若2020年5月30日之前,尚未达成先决条件满足或豁免情形的,则首期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的时限相应延期至先决条件满足或豁免之后的五(5)个工作日。

2)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

在标的公司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 受让方应于2020年6月30日前向转让方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 倘若2020年6月30日之前未能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则剩余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的时限相应延期至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后的五(5)个工作日。

5、协议的生效和解除

1)股权转让协议自各方履行完毕内部决策程序后,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2)如2020年6月30日前,尚未达成本次股权转让先决条件满足或豁免情形的,本股权转让协议自动终止。

6、违约责任

1)如果任何一方出现如下情况,视为该方违约:

(1)一方在协议中做出的陈述与保证被证明为虚假、不准确或有重大遗漏;

(2)一方违反其在协议中承诺的任何重大事项;或

(3)一方未履行或未适当履行协议项下的其他义务,并且在另一方发出要求履行义务的书面通知十五(15)日内仍未完成补救或无法补救的情形。

2)违约救济。如果一方(违约方)违约,履约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1) 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

(2)暂时停止履行义务,待违约方违约情势消除后恢复履行。履约方根据此款约定暂停履行义务不构成履约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

(3) 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对履约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全部损失(包括为本协议之签署及履行而实际发生的费用、可预见的其他经济损失,以及履约方为此进行诉讼或者仲裁而产生的费用);

(4)中国法律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3)不剥夺。任何一方放弃追究一次或数次违约的行为并不剥夺该方终止本协议及/或对以后的任何违约行为要求损害赔偿的权利。

六、本次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减资是公司基于总体战略布局及信念医药自身发展需求作出,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并将更多资源聚焦在主营业务领域,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

本次减资退出对价基于各方友好协商,且参考了信念医药实际经营情况。本次减资退出对价为公司对信念医药投资本金的2.5倍,年化投资收益率为108.26%(截至2020年3月31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0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拟减资退出信念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前已取得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本次减资退出是基于公司总体战略布局,并充分考虑了信念医药现阶段及未来发展的前景,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减资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并将更多资源聚焦在主营业务领域,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

本次减资退出对价参考了公司对信念医药的投资成本、信念医药在本次交易前的估值以及本次交易的商业条款,结合信念医药目前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前景,根据平等、自愿原则,各投资者通过协商就减资退出对价达成一致。本次减资退出将产生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2号一交易和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九、备查文件

1、《股权转让协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67 证券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鞍重股份”)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不超过(含)9000万元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为2020年4月18日至2021年4月1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2020-018)。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鞍山分行认购理财产品3500万元。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2、产品代码:1201206004

3、投资币种:人民币

4、认购金额:3500万元

5、预期年化收益率:3.40%

6、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7、产品起息日:2020年5月27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8月25日

9、产品期限:90天

10、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揭示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预期的产品收益,若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类型,甚至不能获得本金回收。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 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本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资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浦发银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浦发银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浦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9. 上述列举的具体风险并不能穷尽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所有风险,以上列举的具体风险只是作为例证而不表明浦发银行对未来市场趋势的观点。

三、风险应对措施

1、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 披露。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好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元)
1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7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6.21	2019.9.20	194465.75
2	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3期	保证收益型	1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6.24	2019.12.23	191430.56
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9.24	2020.4.14	827572.6
4	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192325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9.25	2019.12.24	182465.75
5	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19.10.31	2020.1.28	248055.56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19JG373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1.3	2020.4.16	317583.33
7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2.14	2020.3.16	64000.00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3.18	2020.4.17	61666.66
9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5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4.22	2020.10.19	未到期
10	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4.22	2020.5.22	85000
11	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闲置自有资金	2020.4.28	2021.1.27	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1. 浦发银行结构行存款产品合同
2. 浦发银行业务办理凭证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7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0-33号
债券代码:127003 债券简称:海印转债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广东进出口商会签署《外贸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署的协议仅为战略合作协议,后续具体合作事项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确定。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合作项目中的具体事宜将以双方商谈确定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本协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1、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印股份”)于2020年5月27日与广东进出口商会(以下简称“商会”)签署了《外贸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双方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共同促进和力争双赢的前提下,决定建立外贸战略合作联盟。

2、2020年5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海印缤缤广场商业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举行了正式的挂牌仪式。广东进出口